

## 庫務政策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資金與香港、國內及英國銀行給予之銀行融資及信貸融資提供其業務運作所需資金。所有借貸主要以港元、美元、人民幣及英鎊為結算單位。本集團採用之借貸方法主要包括信託收據、透支融資、發票貼現及銀行貸款。上述貸款及透支之利息大部份參照港元最優惠利率或外幣貿易財務利率而釐定，以固定息率計算。

## 董事於股本及購股權之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設立之名冊所記錄，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之股份及購股權權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 好倉

(a) 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

董事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梁金友先生	所控制之公司持有 (附註1)	119,184,300	45.40%
林東宏先生	所控制之公司持有 (附註2)	11,193,140	4.26%